

证券代码：870682

证券简称：星汉文化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暨收购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汉文化或公司）股东杭州合琪文化艺术传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驰、杭州九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德清县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收购方或德清文旅）于2025年02月28日签订了《关于德清县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协议书》。德清文旅以合计人民币2,842,765.00元收购星汉文化现有全部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共4,108,258股，完成收购后，德清文旅持有星汉文化66.11%的股份。本次股份转让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办理。

公司已于2025年2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德清县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意见

书》、《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的法律意见书》、《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权益变动报告书（增持）》（公告编号：2025-012）、《权益变动报告书（减持）》（公告编号：2025-013）、《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二、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星汉文化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股转函〔2025〕630 号）。2025 年 6 月 4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309000000436），载明上述股份已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收购完成。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德清文旅持有公司股份 4,108,2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11%，德清文旅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德清县财政局（德清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止 2025 年 6 月 4 日，股权转让价款尚未完成支付。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本次收购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

响。

三、限售情况

本次收购完成后，德清文旅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收购方所持有公司股份在收购方之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限制）。公司将督促收购方及时办理股票限售。

四、备查文件

（一）《关于星汉文化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股转函〔2025〕630 号）；

（二）《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309000000436）。

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4 日